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说明公告

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0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8个议案分别为：

- 1、关于审议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关于补充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对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 7、关于董事任免的议案；
- 8、关于监事任免的议案。

会议现场投票股东五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97,481,884股，表决结果一致通过。

公司原计划于2020年7月2日披露该《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但因个别股东授权资料填写有误，需重新补充资料，导致该公告未能及时披露，现予以补充披露。详见《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7）。

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

特此公告。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0年07月07日